



沙田區議會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i) 規劃署提交的《〈沙田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 S/ST/32〉的修訂項目》，並通過以下三項臨時動議：

(a) “就規劃署將原為「康體用地」的 4.7 公頃奧運馬廐用地修改為「其他用途」並註明為「馬場」地帶一事，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要求政府在沙田區內尋找相等面積的合適土地，設置休憩康體、市政等綜合設施，以補償予沙田區居民使用。”（一致通過）；

(b) “鑑於沙田區人口不斷增加，市民對社區及康體設施需求殷切，可是基建發展未能配合，規劃更欠高瞻遠矚。因此，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促請政府：

1. 全面檢視沙田區整體規劃，以保留城門河兩側的休憩用地及低密度發展的良好特色；
2. 避免以「插針式」的模式發展房屋，如安睦街單幢的房屋發展項目，應全盤考慮石門商貿區轉型的整體發展，及早處理當區的交通及社區配套問題。”（一致通過）；

(c) “ 背景

沙田是香港人口最多的社區。近年政府已於沙田興建大量公營房屋，以紓緩香港人口的增長。政府在土地發展時，卻未有完善的社區規劃，包括交通配套、康樂設施等等。政府卻視而不見，充耳不聞，漠視民意。

動議

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認為，政府理應先加強公共交通運輸服務及增加社區康體設施，以解決現時沙田居民的需要，包括盡快落實興建現行已規劃的設施，例如增建道路網絡、體育中心、圖書館、學校和診所等。

故此，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要求政府在未有完善社區規劃下，避免增建樓宇，令社區設施超出負荷，影響居民生活質素！”（一致通過）；

(ii) 房屋署提交的《安睦街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以及

(iii) 規劃署提交的《大埔滘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NE-TPK/B》。

(2) 委員會備悉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作出的回覆。

(3) 由於法定人數不足，主席決定把“有關穗禾苑往火炭港鐵站石級的渠道排水問題”、“有關沙田馬場續約的問題”、“有關沙田城市規劃的問題”、“有關公共屋邨公用設施管理的問題”及“有關食水和鹹水水管的問題”這五項提問押後至下次會議再行處理，並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更新成員名單》、《工作小組報告》、《開支科 2(發展及房屋)的財政狀況和活動進度》及《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

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5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